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在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以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43,661,171.07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单位：元）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50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1,485,269.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03,970.56
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5,430.64
合 计		43,661,171.07

注：上述减值准备涉及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上述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系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的减值及坏账准备，不代表相应资产已实际发生损失。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

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外部客户账款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应收外部客户账款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外部客户账款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20.00
2-3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此外,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均为 1 年以内, 故按 5%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43,661,171.07 元,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 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 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 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更具合理性。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将减少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利润总额 43,661,171.07 元。

上述减值准备涉及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